

To: 和德昌股份有限公司 Date: Dec.16,2024

Fm: 基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安全暨品保部

Re: 豬肉原料肉聲明 Page:1

本公司提供 貴公司之豬肉加工製品，使用之豬肉原料來自國內HACCP屠宰廠或加拿大合格供應商(相關產品之原料肉來源如下表)。國內屠宰廠(嘉一香)於屠宰前依政府公告方法檢驗，確認符合國家動物用藥殘留標準，屠宰過程由農委會官派獸醫師全程監控；進口豬肉原料依我國政府相關輸入與檢疫規定辦理。

本公司並定期委託政府核可第三公正單位進行豬肉原料的動物用藥殘留檢驗，確認皆不含萊克多巴胺(瘦肉精)且符合我國動物用藥殘留標準；產品生產過程皆遵照行政院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食品相關法規規定進行各項自主監控。

上述豬肉產品之豬肉來源如下：

產品	豬肉來源國	產品	豬肉來源國
鮮肉餅	台灣/加拿大	洋火腿	台灣
厚培根	台灣		

(註：實際使用之國別與順序依產品標示為主)

特此證明，敬請安心食用。